证券代码:002978　　股票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4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廖中新	独立董事	因事请假	尹莹莹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01,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宁股份	股票代码	0029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立		
办公地址	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安宁路197号		
电话	0812-8117776		
电子信箱	zhoulisc@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49,688,464.71	692,089,292.85	2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3,603,975.26	277,433,021.31	2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9,093,823.74	267,680,287.97	3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2,565,538.62	19,566,668.17	2,008.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456	0.7698	22.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456	0.7698	22.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7%	14.04%	-0.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94,263,508.84	3,045,900,836.03	4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74,820,955.88	2,347,530,927.05	60.8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1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紫东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39%	170,000,000	170,000,000		
罗阳勇	境内自然人	33.92%	136,000,000	136,000,000		
罗洪友	境内自然人	8.48%	34,000,000	34,000,000	质押	34,000,000
					冻结	34,000,000
陈元鹏	境内自然人	4.24%	17,000,000	17,000,000		
荣继华	境内自然人	0.85%	3,400,000	3,400,000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06%	258,796	0		
大青山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06%	232,400	0		
上海明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法价值成长1期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04%	178,793	0		
饶艺	境内自然人	0.04%	171,100	0		
奚祥梅	境内自然人	0.04%	171,1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罗阳勇先生系紫东投资控股股东,紫东投资与罗阳勇先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无法判断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奚祥梅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71,1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不属于特殊行业,不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以来,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中美贸易摩擦不断,社会经济各行各业受到极大冲击,国内经济面临了严峻的外部环境,经济下行的压力持续上升。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经营层依据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带领全体员工凝心聚力、锐意进取,坚定不移夯实主营业务,深挖技术创新的优势,生产效益更好的产品,确保利润增长。同时,强化内控管理,加强成本管控,提高生产效率,实现了公司业绩稳中有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4,968.85万元,同比上升22.77%;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35,360.40万元,同比上升27.46%。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如下:

1、资本运作

2020年一季度,新冠肺炎疫情在全国蔓延,公司员工团结一心、攻坚克难,围绕“防疫情,稳经营”的工作目标,积极防范,迅即展开了一系列的全员防控疫情、全力推动挂牌上市的工作部署。通过精心布置、周密安排,确保了公司在2020年4月17日正式登陆A股市场并成功挂牌。本次发行,共募集资金10.52亿元人民币,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生产经营

自疫情发生以来,公司围绕“防疫情,稳经营”的工作目标,建立健全行之有效的防疫防控制度,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落实以安全生产为前提,降本增效为核心的精细化管理,保证生产经营的正常化、规范化。报告期内,公司生产钛精矿25.32万吨、钒钛铁精矿(61%)63.87万吨;销售钛精矿28.17万吨,同比增加8.18%;销售钒钛铁精矿(61%)70.04万吨,同比增加102.19%。

3、内控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强化管理、转变管理思路”系列活动,对公司内控制度、流程、表单进行了全方位优化升级,进一步明确工作流程及权限,中、高层管理人员管理思路及管理水平得到持续提升;通过企业文化再造,使员工形成价值观共识,凝聚和激励企业员工,提高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主动性;通过上述措施,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降低经营风险。

4、党建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党委加强党建工作,保持党的政治引领,以主题活动为载体,确保党建与生产经营高度统一。

公司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建立健全党组织机构,保持党的政治引领和统帅作用,支持和服务企业生产运营。报告期内,以高质量党建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利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活动,使党建和生产运营工作紧密融合,通过多种方式、利用多种载体、开展多项活动,扎实落实党委部署。

全面落实各级党委、政府关于精准扶贫的决策部署,积极做好各项精准扶贫工作,发挥党组织在脱贫攻坚工作中的主力军的作用,多方面、多手段帮扶了凉山州木里藏族自治县宁郎乡下博瓦村、则洛村,凉山州盐源县棉桠彝族乡绵瑶村,米易县黄草坪村、金花塘彝族村,重庆市彭水县石柳乡等多个对口扶贫点。 截止目前,公司所帮扶的6个少数民族村已全部脱贫摘帽。

5、回报股东

公司严格按照关于分红的承诺,坚持长期、稳定科学分红,本报告期内计划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以回馈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股东。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于2020年1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在编制2020年1-6月财务报表时,执行了新收入准则,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将预收款项1.22亿元重分类计入合同负债。

本次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年初财务报表的影响仅为负债重分类,对年初财务报表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总额均无影响,也不存在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978　　股票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0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通知时间、方式:2020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2、董事会召开时间:2020年8月19日。

3、董事会召开地点、方式: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董事会出席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刘玉强、独立董事林忠群、尹莹莹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独立董事廖中新因事请假书面委托独立董事尹莹莹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5、董事会主持人:董事长罗阳勇先生。

6、董事会列席人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监事。

7、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董事会保证《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会全体成员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已对《2020年半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独立董事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同意公司以总股本401,000,000.00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00,250,000.0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制订的《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业绩水平相匹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0年8月25日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及监事会推荐,现提名曾成华先生、黄雁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同意于2020年9月7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78　　股票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1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监事会通知时间、方式:2020年8月7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2、监事会召开时间:2020年8月19日。

3、监事会召开地点、方式: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

4、监事会出席人员: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5、监事会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曾成华先生。

6、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全体成员已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同意公司以总股本401,000,000.00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50元 (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00,250,000.0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制订的《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业绩水平相匹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 《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78　　股票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9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8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分配预案公告如下:

一、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2020年1-6月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353,603,975.26元, 期末未分配利润为2,150,626,421.60元。

为积极回报股东, 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 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拟以总股本40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00,250,000.0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水平相匹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二、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1、积极回报股东,与广大股东分享公司发展成果,有助于提升公司形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2、该预案考虑了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和公司发展资金需求,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三、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监事会意见: 董事会制订的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业绩水平相匹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 《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78　　股票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1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经董事会审议同意提名罗阳勇先生、吴亚梅女士、严明晴女士、刘玉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同意提名廖中新先生、李嘉岩先生、尹莹莹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其中廖中新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李嘉岩先生、尹莹莹女士承诺参加最近一次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培训并取得其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认为上述7名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的要求。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董事候选人当选后,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4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7年修订)》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热线电话及邮箱,就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林忠群女士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林忠群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林忠群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附件: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罗阳勇先生,汉族,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高级金融学院CEO班毕业,长江商学院EMBA研究生, 四川省优秀民营企业家。1993年7月至1994年11月任盐边县新九乡草制品厂出纳;1994年12月至1996年12月任盐边县通达矿产品开发公司经理;1997年1月至1998年11月任攀枝花市公路养护管理总段建筑公司施工队长;1998年12月至2003年4月任盐边县弘扬选矿厂厂长;2003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是公司的生产核心技术带头人,目前担任四川省人大代表、攀枝花市人大常委、米易县人大代表、中国矿业联合会绿色矿山促进工作委员会副会长、四川省工商联(商会)副会长、攀枝花市工商联副主席、攀枝花市光彩事业促进会会长、攀枝花市矿业协会会长。

截止目前,罗阳勇先生通过成都紫东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5,300万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600万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 “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2、吴亚梅女士:汉族,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76年至1984年,任米易县横山供销社会计;1985年至1993年,任米易县矿业公司会计、副总经理;1993年至1996年,任成都无缝钢管公司潘家田矿产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1996年至2003年,任米易县安宁铁钛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至2008年,任米易县安宁铁钛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2008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截止目前,吴亚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 “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3、严明晴女士:汉族,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1998年6月至2003年6月,任米易县安宁铁钛有限责任公司会计;2003年7月至2007年10月,任米易县安宁铁钛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主管;2006年6月至2014年11月,先后任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监事;2011年2月至2017年7月, 任成都亿欣源商贸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12月至2018年11月,2019年6月至今,任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07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截止目前,严明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4、刘玉强先生:汉族,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1982年至1992年,先后任内蒙古地质勘查局地质技术员、技术负责人;1992年至2003年,先后任内蒙古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科学技术处处长、局副总工程师,山东省地质矿产勘查局副总工程师,山东省国土资源厅总工程师;2003年至2017年,任中国矿业联合会副会长、总工程师并兼任北京中矿联咨询中心主任、总工程师;2015年至今,任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0月至2019年4月,任吉林瀚丰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至2020年6月, 任中国矿产资源与材料应用创新联盟执行理事长;2018年7月至今,任矿源新材(北京)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中国产学研促进委员会”竞委委员;2020年4月至今,任中国地热与温泉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长;2020年5月至今,任湖南省有色地质勘察研究院技术顾问;2020年6月至今,任“中国国土空间资源保护与利用协同创新平台”顾问、“中国矿产资源与材料应用协同创新平台”专职副理事长;2018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止目前,刘玉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二、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廖中新先生:汉族,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6年至2008年,就职于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编辑部从事财经出版物的编辑、策划、出版工作;2008年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财经科学》编辑部编审、主任;2013年12月至今, 任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3月至2019年3月,任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月至今任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廖中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廖中新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 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2、李嘉岩先生,汉族,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12月至2003年12月,任中共北京市委党校社会学部副主任,兼任北京市人口研究所副所长;2004年1月至2005年5月,任山东省泰安市挂职市长助理、党组成员;2005年5月至2005年11月,任北京市宣武区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2005年12月至2007年1月,任甘肃省白银市市长助理、甘肃省青年联合会常委,兼任甘肃省机关青年联合会副主席;2007年2月至2010年11月,任甘肃省白银市市长助理,兼任中国科学院白银高技术产业园常务副主任、党工委书记;2010年12月至2014年7月,任甘肃省白银市市长助理,兼任白银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副厅级)主任、党工委书记;2013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国家发改委高新技术产业司挂职副司长;2014年8月至2018年1月,任甘肃省白银市副市长,分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食品药品监督、质量监管、商务、工商等工作;2018年1月至2020年2月,任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2020年3月至今任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顾问。

截止目前,李嘉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嘉岩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参加最近一次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培训并取得其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3、尹莹莹女士:汉族,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2008年9月至2013年1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成都分所高级审计员;2013年2月至2016年7月,任成都市秀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高级会计核算经理;2016年8月至今先后任成都市秀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安易迅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尹莹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尹莹莹女士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参加最近一次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培训并取得其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证券代码:002978　　股票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2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提名曾成华先生、黄雁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1)。以上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经审议,李萍女士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法律、法规、政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的规定。会议选举李萍女士(简历见附件2)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经公司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李萍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0日

附件1: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曾成华先生:汉族,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3月至2000年7月,任米易县城关第一小学老师;2000年8月至2005年5月, 任中国工商银行米易县支行会计;2005年6月至2007年3月,任米易县安宁铁钛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文员;2007年4月至2008年8月,任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08年9月至2011年6月, 任公司行政办公室副主任;2011年7月至2013年7月,任公司项目部部长;2013年8月至今, 任公司行政办公室主任;2011年8月至2018年3月, 任公司监事;2018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止目前,曾成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